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ZENDAI PROPERTY LIMITED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5)

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辭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彼等各自於董事委員會的職務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

- (i) 由於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集團內部管理及工作變動需要，秦仁忠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 (ii) 由於董事會重組，湯健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 (iii) 由於董事會重組，徐長生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 (iv) 由於董事會重組，吳文拱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v) 由於董事會重組，侯思明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兼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vi) 由於董事會重組，狄瑞鵬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秦仁忠先生、湯健先生、徐長生博士、吳文拱先生、侯思明先生及狄瑞鵬博士均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秦仁忠先生、湯健先生、徐長生博士、吳文拱先生、侯思明先生及狄瑞鵬博士於彼等各自的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黃裕輝先生（「黃先生」）及李珍女士（「李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黃先生及李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黃裕輝先生，49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獲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首期金融博士學位，為正高級工程師、高級經濟師、國家一級註冊建造師。

黃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今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南通三建」）黨委書記、董事長；江蘇南通三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黃先生仍為南通三建之股東，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南通三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南通三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4,462,317,519股股份之權益，佔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99%。黃先生還擔任深圳交易所上市的廣東精藝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95.SZ）董事長。黃先生曾於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任南通三建直屬分公司（海門市建築安裝工程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南通三建北京直屬分公司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任龍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南通三建北京直屬分公司經理；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任龍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九分公司董事長（期間，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任龍信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任南通市裕成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任江蘇南通三建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董事長、法人代表、總裁；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任江蘇南通三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任南通三建、江蘇南通三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李珍女士，36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李女士於二零一零年畢業於清華大學法律專業，獲碩士研究生學歷。

李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底加入南通三建，現任南通三建集團副總裁。李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任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業務經理；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任華林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業務總監；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先後任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66.HK）投資銀行部副總裁、高級副總裁。

黃先生及李女士各自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或僱傭合約，且彼等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或任何建議服務年期。彼等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黃先生及李女士均無收取任何酬金，乃由雙方協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與李女士各自(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無論於香港或海外）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黃先生及李女士加入董事會，且董事會認為，委任黃先生及李女士加入董事會能夠提升本集團的價值，並幫助本集團實現協同效益，從而將使其保持競爭力。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關浣非博士（「**關博士**」）、朱紀文先生（「**朱先生**」）、陳爽先生（「**陳先生**」）、曹海良先生（「**曹先生**」）及林苾竹博士（「**林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關博士、朱先生、陳先生、曹先生及林博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關浣非博士，63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關博士於二零零二年獲武漢大學經濟博士學位，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為復旦大學理論經濟學博士後研究員。關博士自二零零四年至今，擔任復旦大學保險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自二零一三年起獲聘復旦大學專業學位兼職導師，二零一八年八月起獲聘為吉林財經大學客座教授，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任深圳市公司治理研究會名譽會長，關博士亦任吉林省人民政府經濟技術顧問多年。

關博士於香港及中國金融及保險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中國保險港澳管理處、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出任不同的高級管理層職位。彼亦曾於交通銀行任職，包括擔任風險資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信貸資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貸款審查委員會主任委員、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副總經理、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董事、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及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關博士現擔任企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08.HK)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8.HK)、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HK)、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3.HK)、新華匯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HK)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關博士曾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期間，任守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7.HK)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期間，任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HK)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任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3.HK)榮譽主席及其附屬公司UCAN.COM Group Limited之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出任中建置地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GBA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1.HK)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任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86.HK)獨立非執行董事，隨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任執行董事兼總裁；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期間彼亦任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中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1822.HK)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朱紀文先生，55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兼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朱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密西根州立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他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於香港中文大學及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合辦的課程取得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

朱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25年經驗。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51.HK)集團，現擔任該公司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朱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出任台灣省政府財務分析師，於1995年至1996年任職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主管。朱先生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曾任職大霸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助理財務經理。

陳爽先生，53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華東政法學院，獲法律專業本科學位，一九九二年獲法學碩士研究生學位。陳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之法律文憑，並具備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資格、高級經濟師資格。

陳先生現為紳灣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前身為中集資本(國際)有限公司)創始及執行合夥人,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9.HK)非執行董事及國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陳先生曾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中集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中集資本(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任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5.HK)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管理決策委員會主席(直至彼於二零一九年五月退任);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848.HK)執行董事兼主席(直至彼於二零一九年五月退任);及光控精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302.HK)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直至彼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退任)。陳先生亦曾任光大嘉寶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622.SH)董事長(直至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退任)。

陳先生現為「香港增長組合」管治委員會非官方委員、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會成員、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的金融基建及市場發展委員會委員、香港華菁會主席、香港貿易發展局內地商貿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中國金融協會永遠名譽主席、香港飛機租賃和航空融資協會創會主席、華東政法大學客座教授、中國併購公會副會長、法中基金會戰略委員會成員及中華健康快車基金會理事。陳先生曾任團結香港基金參事、香港特別行政區金融發展局非官方委員及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副會長。

曹海良先生,48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曹先生畢業於中國江蘇大學,獲學士學位。

曹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創辦北京遠博仕業企業管理顧問公司,並出任董事長及首席顧問至今。曹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今擔任北大滙豐商學院、北大經管學院客座教授;於二零零一年至今擔任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客座教授,並出任武漢大學客座教授、廈門大學客座教授、同濟大學客座教授、中山大學客座教授。曹先生亦曾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出任中國機械工業經濟管理研究院產業園區(地產)研究中心執行主任。

林芯竹博士，40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林博士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高分子材料與工程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英國倫敦城市大學卡斯商學院，獲投資管理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獲管理學博士學位。

林博士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擔任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機構管理部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於世界銀行國際金融公司(IFC)全球製造業服務部門(GMS)任博士實習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擔任紐銀梅隆資產管理公司業務拓展部產品主管；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泰達宏利基金產品發展部副總監；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摩根士丹利華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規劃發展部副總監；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擔任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籌備組產品總監。林博士亦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擔任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產品研發董事。

關博士、朱先生、陳先生、曹先生及林博士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為期兩年的委任函，惟於彼等各自的委任函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可予終止。彼等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關博士、朱先生、陳先生、曹先生及林博士根據各自的委任函均有權享有酬金每月25,000港元，其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的資格及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關博士、朱先生、陳先生、曹先生及林博士各自(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無論於香港或海外)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關博士、朱先生、陳先生、曹先生及林博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董事委員會組成出現以下變動：

- (i) 委任李女士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 (ii) 委任關博士為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 (iii) 委任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兼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 (iv) 委任陳先生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 (v) 委任曹先生為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 (vi) 委任林博士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王樂天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樂天先生、黃裕輝先生、何海洋先生及李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崢女士、馬贛先生及吳君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浣非博士、朱紀文先生、陳爽先生、曹海良先生及林芯竹博士。

* 僅供識別